



兴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6 文化市场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公示表 (2026 年 2 月 26 日)

信息公开日期: 2026 年 2 月 26 日

序号	行政处罚 决定案号	案件 名称	违法主体 名称或 姓名	违法企 业组织 机构代 码	法定代 表人 (负责 人)	主要违法事实	行政处罚种类 和依据	行政处罚结果	作出行政 处罚的机 关名称	备注
1	(兴)文综 罚 (2026) 1 号	未 按 规 定 办 理 经 营 许 可 证 变 更、 核 发 新 手 续， 擅 自 从 乐 场 所 经 营 活 动	兴 县 麦 霸 空 间 娱 乐 会 所 (个 人 独 资)	911411 23MAEQ 106A1M	高 永 利 14232 51977 02010 018	兴县麦霸空间娱乐会所营业执照登记名称、投资人、经营地址与《娱乐经营许可证》(兴县快乐练歌房)登记信息不一致，属于变更经营主体、投资人员、经营地址后，未按规定向原发证机关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。且原许可证已超过有效期限，不具备法律效力。	违反了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第十二条之规定 依据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一条之规定	1、取缔并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 206 元	兴 县 文 化 和 旅 游 局	



2	(兴)文综 罚 (2026) 2 号	违 规 接 纳 未 成 年 人 上 网 未 按 规 定 登 记 对 上 网 消 费 者 证 件	兴 县 零 网 园 网 吧 网 吧 部	921411 23MAOH 111L9P	刘 旭 东 14232 51990 03240 032	2026 年 2 月 11 日，现场检查发现，该网吧存在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，且未按规定核对、登记上网消费者有效身份证件、未记录有关上网信息。	违反了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一条第(二)项，第三十三条(三)项之规定 依据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三条之规定	1. 警告; 2. 处罚款人民币 4000 元整。 3. 没收违法所得 24 元。	兴 县 文 化 和 旅 游 局	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	---	-----------------	--